

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11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5 月 31 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

地點：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二路202號1樓（實體股東會）

主席：董事長 苗豐強



記錄：李瑞瑜



出席董事：苗豐強、何繼武

出席獨立董事：呂學錦、馬紹祥

列席：林繼恆律師、劉倩瑜會計師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包含本次股東會委託書徵求人及非屬徵求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持有股數為 778,788,415 股，逾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197,306,195 股（已扣除公司法第一七九條規定無表決權之股數）二分之一，佔 65.04%。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110年度營業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第二案

案由：審計委員會查核110年度各項表冊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第三案

案由：本公司110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1.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獲利百分之零點一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

2.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 110 年度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別為新台幣 12,052,471 元及新台幣 7,000,000 元，皆以現金方式發放。

第四案

案由：110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1.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第五項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條第三項之規定，股利分派以發放現金為之時，授權董事會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

2.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提撥股東紅利新台幣 2,413,113,578 元分派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 2 元，現金股利發放日為 111 年 4 月 29 日。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110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敬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業經審計委員會審議及董事會決議通過。有關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三。
(二)敬請 承認。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778,788,415 權

表決結果	權數(含電子投票)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	742,597,401 權	95.35%
反對	362,132 權	0.04%
無效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	35,828,882 權	4.60%

本案照原董事會提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110年度盈餘分派案，敬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 110 年度稅後盈餘為新台幣 11,960,937,123 元，110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審議及董事會決議通過，茲附盈餘分配表如次：

110 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2,610,338,738
(一)加：本年度稅後盈餘	11,960,937,123
加：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1,319,586
減：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股權淨值變動數	(17,910,939)
減：子公司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數	(5,498,295)
減：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4)
本年度稅後盈餘加計其他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11,938,847,471
(二)減：法定盈餘公積	(1,193,884,747)
可供分配盈餘	13,355,301,462
(三)本期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每股 2 元)(附註)	(2,413,113,578)
期末未分配盈餘	10,942,187,884
附註：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第五項及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條第三項之規定，現金股利由董事會決議分派，並已列入本次股東常會報告事項第四案報告之。	

(二)上表之股東配息率為截至 111 年 1 月 31 日有權參與配發總股數 1,206,556,789 股估算之數字。

(三)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四)敬請 承認。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778,788,415 權

表決結果	權數(含電子投票)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	744,000,704 權	95.53%
反對	746,873 權	0.09%
無效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	34,040,838 權	4.37%

本案照原董事會提案表決通過。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為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謹提請 公決。

說明：(一)依110年12月29日總統華總一經字第11000115851號令之規定及配合實務作業需要，擬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正之前後部分條文對照表，請詳附件四。

(二)敬請 公決。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778,788,415 權

表決結果	權數(含電子投票)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	744,187,614 權	95.55%
反對	439,404 權	0.05%
無效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	34,161,397 權	4.38%

本案照原董事會提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為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謹提請 公決。

說明：(一) 為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1 年 1 月 2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10380465 號令之規定，擬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修正之前後部分條文對照表，請詳附件五。

(二) 敬請 公決。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778,788,415 權

表決結果	權數(含電子投票)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	744,192,018 權	95.55%
反對	495,938 權	0.06%
無效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	34,100,459 權	4.37%

本案照原董事會提案表決通過。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為修正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謹提請 公決。

說明：(一) 為配合實務作業需要，擬修正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修正之前後部分條文對照表，請詳附件六。

(二) 敬請 公決。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778,788,415 權

表決結果	權數(含電子投票)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	692,535,107 權	88.92%
反對	49,109,343 權	6.30%
無效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	37,143,965 權	4.76%

本案照原董事會提案表決通過。

六、選舉事項

(董事會提)

案由：為改選董事案，謹提請 選舉。

說明：(一)本公司現任董事任期自108年5月30日起至111年5月29日止，為期三年已屆滿。

(二)擬提請本次股東常會選舉董事十人(含獨立董事三人)，選舉方式採候選人提名制度，新任董事將自當選之日起就任，即自111年5月31日起至114年5月30日止，任期三年。

(三)本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業經本公司111年2月25日董事會審查通過，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及相關資料請詳附件七。

(四)敬請 選舉。

選舉結果：選舉董事七人、獨立董事三人，名單如下：

當選別	股東戶號或身分證字號	股東戶名或姓名	當選權數
董事	57	神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苗豐強	810,909,155
	117	何繼武	754,255,957
	A120667XXX	焦佑鈞	734,378,909
	226	聯成化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魏永篤	729,082,254
	226	聯成化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光正	726,664,526
	57	神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賜華	723,822,810
	57	神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蘇亮	721,730,989
	H100330XXX	呂學錦	717,080,410

當選別	股東戶號或 身分證字號	股東戶名或姓名	當選權數
獨立董事	A128427XXX	馬紹祥	715,592,910
	E102559XXX	郝挺	713,948,442

七、其他議案

(董事會提)

案由：擬提請股東常會同意解除董事競業之限制，謹提請 公決。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本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改選之全體董事，可能有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為配合事實需要，擬同意解除董事、法人董事代表人或法人股東代表人當選為董事之法人股東其競業之限制。

(三)擬解除董事之競業內容如下表：

董事	兼任他公司董事及經理人明細
苗豐強 【神通電腦(股) 公司代表人】	聯華實業投資控股(股)公司董事長
	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聯強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神通電腦(股)公司董事長
	神基投資控股(股)公司董事
	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
何繼武	三趨科技(股)公司董事
	喬鼎資訊(股)公司董事
	輝創電子(股)公司董事
焦佑鈞	華邦電子(股)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
	華新麗華(股)公司董事
	華新科技(股)公司董事
	新唐科技(股)公司董事
	台灣水泥(股)公司獨立董事

董事	兼任他公司董事及經理人明細
魏永篤 【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代表人】	遠東百貨(股)公司獨立董事
	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公司獨立董事
	國泰綜合證券(股)公司獨立董事
	台達化學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世界先進積體電路(股)公司董事
	劍麟(股)公司董事
	永勤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蘇亮 【神通電腦(股)公司代表人】	神通電腦(股)公司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神通資訊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毛寶(股)公司獨立董事
	精聯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悠遊卡(股)公司董事
	遠通電收(股)公司董事
	神通光通信(股)公司董事
	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公司董事
呂學錦	遠創智慧(股)公司董事
	日勝生活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台達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中磊電子(股)公司董事
	新鼎系統(股)公司董事
馬紹祥	未來市(股)公司董事
	美克森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郝挺	聯傑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漢唐集成(股)公司獨立董事
神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資通電腦(股)公司董事
	遠通電收(股)公司董事
	聯強國際(股)公司董事
	點鑽整合行銷(股)公司董事
	神通光通信(股)公司董事
聯成化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神通光通信(股)公司董事
	聯華實業投資控股(股)公司董事
	聯華聯合液化石油氣(股)公司

(四)敬請 公決。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778,788,415 權

表決結果	權數(含電子投票)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	740,568,277 權	95.09%
反對	3,897,188 權	0.50%
無效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	34,322,950 權	4.40%

本案照原董事會提案表決通過。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

附件一

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

新冠肺炎疫情蔓延兩年，迄今全球仍然受到變種病毒的肆虐，廣泛接種疫苗雖能舒緩症狀，但全球經濟與民生依然受到重大衝擊，供應鏈的不穩定，造成全球供需失衡，物價上漲引發通膨疑慮，美國與中國的科技與貿易對立和東歐戰火危機更是雪上加霜，因極端氣候所造成的損失凸顯出氣候議題的迫切性。儘管面臨無數困難與挑戰，神達全員群策群力，以無比的韌性達到在艱難的環境中追求成長的目標。茲將 110 年經營成果與 111 年展望說明如下：

110 年度營業結果

神達投控 110 年度合併營業額為新台幣 421.86 億元，較前一年度成長 3%，歸屬母公司稅後淨利為 119.61 億元，較前一年度成長 310%，每股稅後盈餘為 10.01 元。

稅後淨利大幅增加，係因轉投資 TD SYNnex Corp.於 110 年 9 月 1 日合併 Tech Data 發行新股，致持股比例降，依 IFRS 規定，由「權益法」改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而認列一次性評價利益及估列相關所得稅後的處分利益為 68 億元，每股稅後盈餘為 5.66 元，由於並未實際處分，故屬於未實現利益。

榮耀與創新

1. 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於上市公司排名級距為 6%-20%，並入選「臺灣公司治理 100 指數」成分股。
2. 神雲科技、神達數位與神達電腦以全面推廣運動與飲食健康等一系列措施，同獲教育部體育署舉辦 110 年度運動企業認證。
3. 神達數位 Mio Cyclo™ Discover Pal 自行車導航解決方案以及 MioEYE K Series 車載視訊解決方案，榮膺 2022 台灣精品獎。
4. 神達數位 Mio MiVue™ 892D 2K 雙鏡頭超高畫質車用行車記錄器榮獲 Best Choice of Computex 2021 award。
5. 神達數位聯網型行車記錄器獲得 Amazon AWS IOT 認證、Amazon 以及 AT&T 認證。
6. 神達數位高品質行車紀錄器通過日系車廠客戶驗證，獲選為東南亞地區銷售之車廠配件供應商。
7. 神達數位通過日本機車配件品牌代理商認證，於日本市場銷售機車用行車記錄器。
8. 神雲科技新竹廠通過 RBA VAP(Responsible Business Alliance Validated Audit Program)稽核認證。

研發成果

1. 神雲科技 TYAN®推出支援第三代 Intel® Xeon® 可擴充處理器平台，提高 AI 和雲資料中心性能。
2. 神雲科技 TYAN®推出支援 AMD EPYC™ 7003 系列處理器的新款 AI、雲端和儲存伺服器平台。

3. 神雲科技 TYAN®發表支援 Intel® Xeon® E-2300 處理器伺服器主機板，為小型企業及 5G 網絡的多接取邊緣運算伺服器而設計。
4. 神雲科技推出新款 5G RAN 點到點解決方案，適用於邊緣及雲端運算的 Capri OCP 伺服器。
5. 神雲科技 Aowanda AD211 邊緣運算伺服器加入 AMI TruE 確保 5G 網路安全。
6. 神達數位 Mio 推出業界第一「安全預警六合一」測速照相功能。
7. 神達數位 Mio 發表 MiVue 890D (890+S60)前後雙鏡頭 2K 高畫質 GPS 行車記錄器。
8. 神達數位發表專為特殊使用情境設計的強固型 MioWORK A500s 安卓系統車載平板電腦。

111 年營運展望

隨著疫苗覆蓋率的提升，歐洲諸國採取與病毒共存政策，陸續鬆綁商旅和邊境管制，但是我們依然審慎觀察疫情變異，供應鏈與全球貨運影響，地緣政治變化以及中美貿易戰的後續發展，隨時調整執行細節，應變世界局勢牽動的商業變化。今年的營運重點為：

1. 加速數位轉型專案與執行，從流程與營運深度挖掘，利用混合自動化的科技與流程重新審視設計，提升整體營業效率和韌性。
2. 永續成長與學習型的組織，長期培養優秀人才，支持公司營運不斷成長。
3. 保持營運的敏捷度，有彈性地應變各種需求與狀況，維持良好的競爭優勢。
4. 深化企業永續 ESG，擬定神達永續發展主軸與目標，推動產品環境化設計、廠區節能減碳、健康企業、社會共融、提升公司治理與風控，呼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今年 12 月是神達成立 40 周年，集團主要兩大事業包含神雲科技的雲端與邊緣運算和 5G ORAN 業務，以及神達數位的車用電子及電腦影像處理業務和 AIoT 軟硬整合服務。如何在瞬息萬變的局勢中保持商務敏捷與韌性，維持穩定成長與獲利表現，因此神達持續推動數位轉型，從思考與分析，增加客戶體驗，讓數位轉型成為公司文化，讓神達成為一個極為靈敏、以客戶的價值與體驗為核心，帶動未來不斷創新與持續轉型的契機。

感謝各位股東給予神達支持與鼓勵，本公司經營團隊與全體員工將持續努力，創造更高的成長與價值。

敬祝

安康

董事長 苗豐強



總經理 何繼武



主辦會計 黃秀玲



附件二

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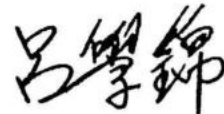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 110 年度（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倩瑜會計師及鄭雅慧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後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鑒察。

此致

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

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呂學錦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2 月 25 日

附件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1)財審報字第 21004368 號

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神達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神達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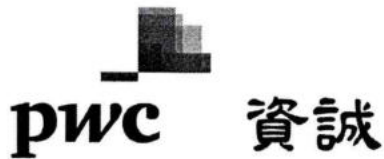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神達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七）所述，神達集團民國 110 年度因對關聯企業-TD Synnex Corp. 持股比例下降並喪失重大影響力，認列處分投資利益計新台幣 12,793,377 仟元，本會計師未因此修正查核意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208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208,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886 (2) 2729 6686, www.pwc.tw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神達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神達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銷貨收入認列

事項說明

銷貨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十一)，考量收入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神達集團產品眾多、銷貨交易條件多元，銷貨收入認列時點須依照個別合約判定貨物之控制是否移轉予客戶，因此本會計師將銷貨收入認列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主要執行查核程序包含與管理階層討論及評估收入認列相關政策；測試收入認列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抽查客戶交易條件、履約義務及價格並核對已出貨之佐證文件以確認入帳時間及金額之正確性；選取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交易，核對交易文件確認銷貨交易紀錄於適當期間。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神達集團主要製造並銷售電腦及其附屬設備、通訊等相關產品，該等存貨因科技快速變遷及受市場需求波動，產生存貨呆滯、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神達集團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進行存貨評價，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四)；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由於神達集團存貨金額重大，項目眾多且評估過程涉及管理階層判斷，因此將存貨之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主要執行查核程序包含與管理階層討論及評估存貨評價政策；測試用以評價之存貨庫齡報表，檢查存貨庫齡計算邏輯及確認過時陳舊存貨項目分類適當；測試用以決定呆滯、過時陳舊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依據，進而評估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神達集團合併財務報表部分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依照不同之財務報導架構編製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該公司財務報表轉換為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之調整，本會計師業已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公司調整前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神達集團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報告對該公司認列之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1,111,191 仟元及新台幣 1,604,767 仟元，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採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6,848,718 仟元及新台幣 12,693,073 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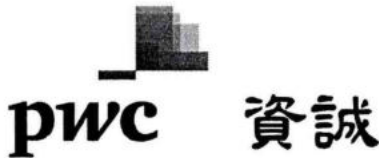
個體財務報告

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神達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神達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神達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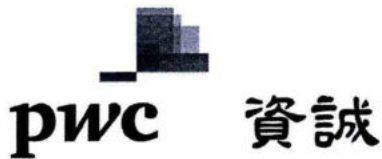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神達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神達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神達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神達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神達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劉倩瑜

劉倩瑜



會計師

鄭雅慧

鄭雅慧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90350620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2 月 2 5 日

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6,651,448	9	\$ 5,805,297	1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157,269	-	6,107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1,686,541	2	1,232,843	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四)及八	661,205	1	8,754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2,129	-	31,68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及十二(二)	5,567,844	7	4,982,050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五)、七及十二(二)	15,502	-	215,960	-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186,417	-	60,168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41,869	-	2,136	-
130X 存貨	六(六)	11,866,900	16	9,123,004	16
1410 預付款項		736,619	1	406,538	1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六(十三)	-	-	90,133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十六)	17,715	-	16,83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7,591,458</u>	<u>36</u>	<u>21,981,509</u>	<u>38</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24,902,268	33	6,065,749	1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及八	56,841	-	35,25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3,804,797	18	19,071,689	3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7,785,224	10	7,753,087	14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及七	315,534	-	359,874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一)	1,246,361	2	1,229,431	2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二)	66,200	-	75,90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三十)	499,627	1	504,324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80,492	-	94,915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48,757,344</u>	<u>64</u>	<u>35,190,226</u>	<u>62</u>
1XXX 資產總計		<u>\$ 76,348,802</u>	<u>100</u>	<u>\$ 57,171,735</u>	<u>100</u>

(續次頁)

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四)	\$ 3,215,724	4	\$ 1,443,851	3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十五)	4,897	-	11,691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三)	451,177	1	127,866	-
2170 應付帳款			7,035,236	9	6,662,560	1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65,387	-	20,222	-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3,702,185	5	3,366,781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26,421	1	440,247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八)	100,691	-	132,169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	37,842	-	36,760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六)	534,387	1	279,55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5,673,947</u>	<u>21</u>	<u>12,521,697</u>	<u>22</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六)	643,147	1	863,366	2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八)	122,732	-	123,905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	6,704,395	9	378,872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	157,180	-	194,448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七)(十七)	<u>441,036</u>	<u>-</u>	<u>327,952</u>	<u>1</u>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8,068,490</u>	<u>10</u>	<u>1,888,543</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23,742,437</u>	<u>31</u>	<u>14,410,240</u>	<u>26</u>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九)	12,065,568	16	12,065,568	21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二十)	22,590,282	30	23,582,411	4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一)	1,744,713	2	1,451,388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4,549,186	19	4,110,220	7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二)	1,848,438	2	1,743,283	3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九)	<u>(239,876)</u>	<u>-</u>	<u>(239,876)</u>	<u>(1)</u>
31XX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小計			<u>52,558,311</u>	<u>69</u>	<u>42,712,994</u>	<u>74</u>
36XX 非控制權益			<u>48,054</u>	<u>-</u>	<u>48,501</u>	<u>-</u>
3XXX 權益總計			<u>52,606,365</u>	<u>69</u>	<u>42,761,495</u>	<u>74</u>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一)(二十一)	<u>\$ 76,348,802</u>	<u>100</u>	<u>\$ 57,171,735</u>	<u>100</u>

董事長：苗豐強



經理人：何繼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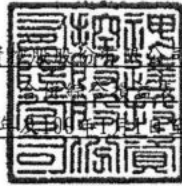


會計主管：黃秀玲



神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三)及七	\$ 42,185,771	100	\$ 41,145,75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及七	(37,823,877)	(90)	(36,520,695)	(89)
5900 營業毛利		4,361,894	10	4,625,061	11
營業費用	六(二十八)(二十九)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931,457)	(2)	(985,724)	(2)
6200 管理費用		(1,126,785)	(3)	(1,128,362)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261,869)	(5)	(2,436,592)	(6)
營業費用合計		(4,320,111)	(10)	(4,550,678)	(11)
6900 營業利益		41,783	-	74,383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四)	55,973	-	44,482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五)及七	659,026	2	481,88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六)	14,814,801	35	10,416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七)及七	(23,717)	-	(46,479)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3,154,756	7	2,415,388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660,839	44	2,905,693	7
7900 稅前淨利		18,702,622	44	2,980,076	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三十)	(6,741,141)	(16)	(129,291)	-
8200 本期淨利		\$ 11,961,481	28	\$ 2,850,785	7

(續次頁)

神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2,099	-	\$ 1,151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 六(三)(二十二)	403,226	1	1,644,487	4
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 六(七)(二十二)	201,742	-	162,399	-
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420)	-	(230)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606,647	1	1,807,807	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二十二)	(290,719)	(1)	(763,323)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 六(七)(二十二)	(174,399)	-	40,785	-
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465,118)	(1)	(722,538)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41,529	-	\$ 1,085,269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103,010	28	\$ 3,936,054	1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1,960,937	28	\$ 2,918,705	7
8620	非控制權益	\$ 544	-	\$ (67,920)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2,102,626	28	\$ 4,004,833	10
8720	非控制權益	\$ 384	-	\$ (68,779)	-
-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三十一)	\$ 10.01		\$ 2.4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三十一)	\$ 9.96		\$ 2.42	

董事長：苗豐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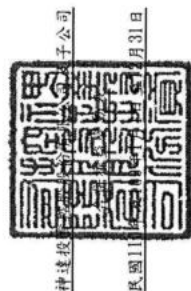
經理人：何繼武



會計主管：黃秀玲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神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庫藏股票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109年度											
109年1月1日	\$ 10,772,929	\$ 23,400,002	\$ 1,167,412	\$ 12,265	\$ 3,818,704	\$ (1,081,728)	\$ 1,753,427	\$ (353,087)	\$ 39,489,824	\$ 64,922	\$ 39,554,746
本期淨利	-	-	-	-	2,918,705	-	-	-	2,918,705	(67,920)	2,850,78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21,722)	1,807,629	-	1,086,128	(359)	1,085,26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918,926	(721,722)	1,807,629	-	4,004,833	(668,779)	3,936,054
108年度											
108年12月31日	\$ 10,772,929	\$ 23,400,002	\$ 1,167,412	\$ 12,265	\$ 3,818,704	\$ (1,081,728)	\$ 1,753,427	\$ (353,087)	\$ 39,489,824	\$ 64,922	\$ 39,554,746
本期淨利	-	-	-	-	2,918,705	-	-	-	2,918,705	(67,920)	2,850,78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21,722)	1,807,629	-	1,086,128	(359)	1,085,26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918,926	(721,722)	1,807,629	-	4,004,833	(668,779)	3,936,054
109年度											
109年12月31日	\$ 12,065,568	\$ 23,582,411	\$ 1,451,388	\$ -	\$ 4,110,220	\$ (1,803,450)	\$ 3,546,733	\$ (239,876)	\$ 42,712,994	\$ 48,501	\$ 42,761,495
110年度											
110年1月1日	\$ 12,065,568	\$ 23,582,411	\$ 1,451,388	\$ -	\$ 4,110,220	\$ (1,803,450)	\$ 3,546,733	\$ (239,876)	\$ 42,712,994	\$ 48,501	\$ 42,761,495
本期淨利	-	-	-	-	11,960,937	-	-	-	11,960,937	544	11,961,48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320	(464,955)	605,324	-	141,689	(160)	141,52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962,257	(464,955)	605,324	-	12,102,626	384	12,103,010
109年度											
109年12月31日	\$ 12,065,568	\$ 23,582,411	\$ 1,451,388	\$ -	\$ 4,110,220	\$ (1,803,450)	\$ 3,546,733	\$ (239,876)	\$ 42,712,994	\$ 48,501	\$ 42,761,495
110年度											
110年12月31日	\$ 12,065,568	\$ 22,560,282	\$ 1,744,713	\$ -	\$ 14,549,186	\$ (2,268,405)	\$ 4,116,843	\$ (239,876)	\$ 52,558,311	\$ 48,054	\$ 52,606,365



董事長：苗豐強



經理人：何繼武



會計主管：黃秀玲

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8,702,622	\$ 2,980,07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八)	948,418	908,976
攤銷費用	六(二十八)	95,654	89,72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提列數	十二(二)	(3,055)	17,49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六(二十六)	(17,881)	18,855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七)	23,717	46,479
利息收入	六(二十四)	(55,973)	(44,482)
股利收入	六(二十五)	(325,929)	(214,42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六(七)	(3,154,756)	(2,415,388)
	六(十三)(二十)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	(1,944)	(564)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六(二十六)	(1,045,095)	-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六(二十六)	(13,782,172)	6,674
存貨跌價損失	六(六)	86,047	137,04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減少		29,394	61,062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436,497)	1,069,041
其他應收款減少		29,689	64,646
存貨增加		(2,932,053)	(1,694,988)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321,031)	34,425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843)	13,2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326,254	(147,102)
應付帳款增加		554,302	854,435
其他應付款增加		355,829	165,626
負債準備(減少)增加		(31,465)	3,523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86,210	9,055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10,920)	(14,827)
其他營業負債增加		7	60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882,471)	1,949,176
收取之利息		51,542	48,487
收取之股利		1,149,718	813,467
支付之利息		(22,356)	(51,786)
支付之所得稅		(441,116)	(88,57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44,683)	2,670,771

(續次頁)

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度	109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2,511)	\$ (102,528)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21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		22,112	-
退回股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673,857)	490,77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0,000)	(11,148)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9,242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	(131,207)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466,118	-
處分子公司-淨現金減少數	六(三十三)	-	(78,615)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六(十三)	1,134,495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1,005,772)	(780,00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109	8,959
存出保證金增加		(515)	(6,117)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二)	(85,968)	(76,994)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六(十一)	(13,137)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12,96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74,074	(594,39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六(三十四)	1,771,380	(2,349,843)
舉借長期借款	六(三十四)	48,658	119,073
償還長期借款	六(三十四)	(95,184)	-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六(三十四)	6,858	(671)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三十四)	(39,432)	(51,255)
發放現金股利	六(三十三)	(1,196,009)	(1,070,961)
庫藏股票處分	六(十九)	-	196,628
非控制權益投入增資款	六(三十二)	-	90,150
逾期未領取股利轉列資本公積	六(二十)	360	1,1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96,631	(3,065,77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9,871)	130,13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846,151	(859,26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5,805,297	6,664,56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6,651,448	\$ 5,805,297

董事長：苗豐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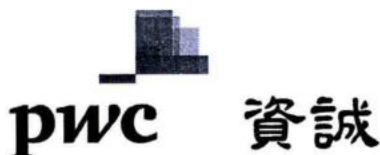


經理人：何繼武



會計主管：黃秀玲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1)財審報字第 21004372 號

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三)所述，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因對關聯企業-TD Synnex Corp. 持股比例下降而喪失重大影響力，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因前述交易認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計新台幣 12,793,377 仟元，本會計師未因此修正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子公司-神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神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及神達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三)，該三家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占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資產總額達 92%，故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的關鍵查核事項列為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最為重要事項。

銷貨收入認列

事項說明

考量收入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的財務報表影響重大，銷售產品眾多、銷貨交易條件多元，銷貨收入認列時點須依照個別合約判定貨物之控制是否移轉予客戶，因此本會計師將銷貨收入認列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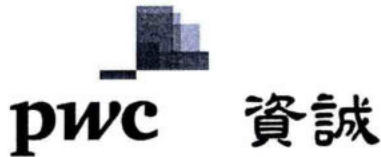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主要執行查核程序包含與管理階層討論及評估收入認列相關政策；測試收入認列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抽查客戶交易條件、履約義務及價格，並核對已出貨之佐證文件以確認入帳時間及金額之正確性；選取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交易，核對交易文件確認銷貨交易紀錄於適當期間。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主要製造並銷售電腦及其附屬設備、通訊等相關產品，該等存貨因科技快速變遷及受市場需求波動，產生存貨呆滯、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進行存貨評價，由於存貨金額重大，項目眾多且評估過程涉及管理階層判斷，因此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存貨之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主要執行查核程序包含與管理階層討論及評估存貨評價政策；測試用以評價之存貨庫齡報表，檢查存貨庫齡計算邏輯及確認過時陳舊存貨項目分類適當；測試用以決定呆滯、過時陳舊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依據，進而評估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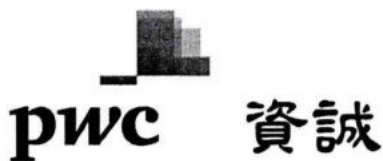
列入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部分間接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依照不同之財務報導架構編製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該公司財務報表轉換為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調整，本會計師業已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公司調整前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報告對該公司認列之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1,111,191 仟元及新台幣 1,604,767 仟元，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採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6,848,718 仟元及新台幣 12,693,073 仟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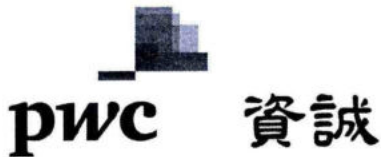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劉倩瑜

劉倩瑜



會計師

鄭雅慧

鄭雅慧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90350620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2 月 2 5 日

神達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6,055	-	\$ 28,341	-
1200 其他應收款		-	-	1,127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3,793,187	7	1,632,875	4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7,907	-	7,907	-
1410 預付款項		1,006	-	95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828,155	7	1,671,206	4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582,750	1	392,838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三)	54,269,218	92	44,219,743	9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	1,592	-	2,388	-
1920 存出保證金		106	-	106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54,853,666	93	44,615,075	96
1XXX 資產總計		\$ 58,681,821	100	\$ 46,286,281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五)	\$ -	-	\$ 100,000	-
2200 其他應付款		24,439	-	10,487	-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5,889,657	10	3,198,829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09,354	-	263,957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60	-	1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123,510	10	3,573,287	8
2XXX 負債總計		6,123,510	10	3,573,287	8
權益					
股本	六(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12,065,568	21	12,065,568	26
資本公積	六(七)				
3200 資本公積		22,590,282	38	23,582,411	51
保留盈餘	六(八)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744,713	3	1,451,388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4,549,186	25	4,110,220	9
其他權益	六(九)				
3400 其他權益		1,848,438	3	1,743,283	3
3500 庫藏股票	六(六)	(239,876)	-	(239,876)	-
3XXX 權益總計		52,558,311	90	42,712,994	92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8,681,821	100	\$ 46,286,281	100

董事長：苗豐強



經理人：何繼武



會計主管：黃秀玲



神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三)	\$ 12,077,658	100	\$ 2,968,036	100
營業費用					
6200 管理費用	六(十一)(十二)及七	(46,208)	-	(33,880)	(1)
6900 營業利益		12,031,450	100	2,934,156	9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及七	8,851	-	3,487	-
7010 其他收入		4,491	-	26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	-	59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五)及七	(11,375)	-	(8,70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969	-	(4,888)	-
7900 稅前淨利		12,033,419	100	2,929,268	9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三)	(72,482)	(1)	(10,563)	(1)
8200 本期淨利		\$ 11,960,937	99	\$ 2,918,705	98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二)(九)	\$ 134,692	1	\$ 26,206	1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三)(九)	471,952	4	1,781,644	60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606,644	5	1,807,850	6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三)(九)	(464,955)	(4)	(721,722)	(24)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464,955)	(4)	(721,722)	(2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41,689	1	\$ 1,086,128	3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102,626	100	\$ 4,004,833	135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十四)	\$ 10.01		\$ 2.4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十四)	\$ 9.96		\$ 2.42	

董事長：苗豐強

經理人：何繼武

會計主管：黃秀玲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權益總額		
109年度										
109年1月1日	\$ 10,772,829	\$ 23,400,002	\$ 1,167,412	\$ 12,265	\$ 3,818,704	\$ (1,081,728)	\$ 1,753,427	\$ (353,087)	\$ 39,489,824	
本期淨利	-	-	-	-	2,918,705	-	-	-	2,918,70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21	(721,722)	1,807,629	-	1,086,12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721,722)	1,807,629	-	4,004,833	
108年度										
108年盈餘分配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283,976)	-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12,265)	12,265	-	-	-	-	
發放股票股利	-	-	-	-	(1,077,283)	-	-	-	(1,077,283)	
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股東淨值變動數	1,292,739	-	-	-	(1,292,739)	-	-	-	-	
子公司收到母公司現金股利	-	87,108	-	-	25,693	-	(25,693)	-	87,108	
子公司處分母子公司現股	-	83,417	-	-	-	-	-	-	196,628	
子公司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數	-	10,784	-	-	-	-	-	-	10,784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12	-	(12)	-	-	
子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3,397)	-	3,397	-	-	
子公司股東盈餘未領取之股利轉列資本公積	-	1,100	-	-	(7,985)	-	7,985	-	-	
權益增加(減少)總額	1,292,739	182,409	283,976	(12,265)	(2,627,410)	-	(14,323)	113,211	1,100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2,065,568	\$ 23,582,411	\$ 1,451,388	\$ -	\$ 4,110,220	\$ (1,803,450)	\$ 3,546,733	\$ (239,876)	\$ 42,712,994	
110年度										
110年1月1日	\$ 12,065,568	\$ 23,582,411	\$ 1,451,388	\$ -	\$ 4,110,220	\$ (1,803,450)	\$ 3,546,733	\$ (239,876)	\$ 42,712,994	
本期淨利	-	-	-	-	11,960,937	-	-	-	11,960,93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320	(464,955)	605,324	-	141,68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64,955)	605,324	-	12,102,626	
109年度										
109年盈餘分配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293,325)	-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1,206,557)	-	-	-	(1,206,557)	
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股東淨值變動數	-	12,150	-	-	(17,911)	-	(40,712)	-	(46,473)	
子公司收到母公司現金股利	-	11,379	-	-	-	-	-	-	11,379	
子公司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數	-	(1,016,018)	-	-	(5,498)	-	5,498	-	(1,016,018)	
股東盈餘未領取之股利轉列資本公積	-	372	-	-	-	-	-	-	372	
子公司股東盈餘未領取之股利轉列資本公積	-	(992,129)	-	-	(1,523,291)	-	(35,214)	-	(2,557,309)	
權益增加(減少)總額	-	(992,129)	293,325	-	(14,549,186)	(2,268,405)	4,116,843	(239,876)	52,558,31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2,065,568	\$ 22,590,282	\$ 1,744,713	\$ -	\$ -	\$ -	\$ -	\$ -	\$ -	



董事長：苗豐強



經理人：何繼武



會計主管：黃秀玲

神達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2,033,419	\$ 2,929,26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四)(十一)	796	796
利息費用		11,375	8,702
利息收入	六(十)	(8,851)	(3,487)
股利收入	六(二)	(10,242)	(10,02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六(三)	(12,067,416)	(2,958,0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其他應收款		9,034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05,411	3,918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50)	4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3,990	1,08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0,871)	-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6	(9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76,641	(27,799)
收取之利息		7,833	3,217
收取之股利	六(二)(三)	984,054	223,285
支付之利息		(11,409)	(7,926)
支付之所得稅		(118,000)	(4,46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39,119	186,31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		180	-
退回股款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5,400)	(20,07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976
資金貸與關係人借出數	七	(7,244,835)	(2,647,786)
資金貸與關係人返還數	七	4,996,843	1,281,6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03,212)	(1,383,28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六(十五)	(100,000)	(900,000)
關係人借款增加數	六(十五)及七	6,771,906	4,677,786
關係人借款償還數	六(十五)及七	(4,103,914)	(1,531,600)
發放現金股利	六(八)	(1,206,557)	(1,077,283)
逾期未領取股利轉列資本公積	六(七)	372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61,807	1,168,90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286)	(28,06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28,341	56,40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26,055	\$ 28,341

董事長：苗豐強



經理人：何繼武



會計主管：黃秀玲



附件四

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理由
第四條 本公司以投資為專業，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第一項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第四條 本公司以投資為專業，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配合法令規定修正。
第十條 本公司股東會，分下列二種： 一、股東常會； 二、股東臨時會。 股東常會每年開會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之，並於三十日前通知各股東。 股東臨時會於必要時召集之，並於十五日前通知各股東。 前項通知應載明開會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 股東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第十條 本公司股東會，分下列二種： 一、股東常會； 二、股東臨時會。 股東常會每年開會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之，並於三十日前通知各股東。 股東臨時會於必要時召集之，並於十五日前通知各股東。 前項通知應載明開會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 股東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	配合法令規定及實務作業需要。
第二十八條 本章程於<u>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四日</u>訂立。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u>一〇四年六月十一日</u>。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u>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一日</u>。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u>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二日</u>。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u>一〇八年五月三十日</u>。	第二十八條 本章程於民國 102 年 6 月 24 日訂立。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 104 年 6 月 11 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 105 年 6 月 21 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 107 年 6 月 22 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 108 年 5 月 30 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 111 年 5 月 31 日。	增列修正次數及日期。

附件五

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理由
第四條(專家之獨立性) 本公司取得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之意見書，該專業估價者及其估價人員、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應符合下列規定： 一、~三、(略) 前項人員於出具估價報告或意見書時，應依下列事項辦理： 一、承接案件前，應審慎評估自身專業能力、實務經驗及獨立性。 二、<u>查核</u>案件時，應妥善規劃及執行適當作業流程，以形成結論並據以出具報告或意見書；並將所執程序、蒐集資料及結論，詳實登載於案件工作底稿。 三、對於所使用之資料來源、參數及資訊等，應逐項評估其完整性、正確性及合理性，以做為出具估價報告或意見書之基礎。 四、聲明事項，應包括相關人員具備專業性與獨立性、已評估所使用之資訊為合理與正確及遵循相關法令等事項。	第四條(專家之獨立性) 本公司取得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之意見書，該專業估價者及其估價人員、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應符合下列規定： 一、~三、(略) 前項人員於出具估價報告或意見書時，應依其所屬各同業公會之自律規範及下列事項辦理： 一、承接案件前，應審慎評估自身專業能力、實務經驗及獨立性。 二、<u>執行</u>案件時，應妥善規劃及執行適當作業流程，以形成結論並據以出具報告或意見書；並將所執程序、蒐集資料及結論，詳實登載於案件工作底稿。 三、對於所使用之資料來源、參數及資訊等，應逐項評估其適當性及合理性，以做為出具估價報告或意見書之基礎。 四、聲明事項，應包括相關人員具備專業性與獨立性、已評估所使用之資訊為適當且合理及遵循相關法令等事項。	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1 年 1 月 2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10380465 號令之規定。
第五條(有價證券投資之取得與處分程序) 一、~三、(略) 四、取得專家意見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之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u>會計師若需採用專家報告者，應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u>。但該有價證券具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主管機關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第五條(有價證券投資之取得與處分程序) 一、~三、(略) 四、取得專家意見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之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但該有價證券具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主管機關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本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十三條第二項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取得專業估價者出	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1 年 1 月 2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10380465 號令之規定。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理由
本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十三條第二項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部分免再計入。	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部分免再計入。	
第六條(不動產、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之取得及處分程序) 一、~三、(略) 四、不動產、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估價報告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除與國內政府機關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外，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應符合下列規定： (一)因特殊原因須以限定價格、特定價格或特殊價格作為交易價格之參考依據時，該項交易應先提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其嗣後有交易條件變更時，亦同。 (二)交易金額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應請二家以上之專業估價者估價。 (三)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應洽請會計師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 1.估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交易金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 2.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 (四)(略) 本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十三條第二項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	第六條(不動產、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之取得及處分程序) 一、~三、(略) 四、不動產、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估價報告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除與國內政府機關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外，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應符合下列規定： (一)因特殊原因須以限定價格、特定價格或特殊價格作為交易價格之參考依據時，該項交易應先提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其嗣後有交易條件變更時，亦同。 (二)交易金額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應請二家以上之專業估價者估價。 (三)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應洽請會計師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 1.估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交易金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 2.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 (四)(略) 本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十三條第二項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	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1 年 1 月 2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10380465 號令之規定。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理由
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部分免再計入。	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部分免再計入。	
第八條(無形資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會員證及其他重要資產之取得及處分程序) 一、~三、(略) 四、取得專家意見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無形資產或其使用權資產及會員證之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與國內政府機關交易外，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 本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十三條第二項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部分免再計入。	第八條(無形資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會員證及其他重要資產之取得及處分程序) 一、~三、(略) 四、取得專家意見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無形資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會員證之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與國內政府機關交易外，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 本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十三條第二項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部分免再計入。	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1 年 1 月 2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10380465 號令之規定。
第九條(關係人交易之處理程序) 一、(略) 二、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買賣國內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外，應將下列資料提交審計委員會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 (一)取得或處分資產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二)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 (三)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依本條第三項第(一)款至(四)款規定評估預定交易條件合理性之相關資料。	第九條(關係人交易之處理程序) 一、(略) 二、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買賣國內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外，應將下列資料提交審計委員會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 (一)取得或處分資產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二)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 (三)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依本條第三項第(一)款至(四)款規定評估預定交易條件合理性之相關資料。	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1 年 1 月 2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10380465 號令之規定。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理由
(四)關係人原取得日期及價格、交易對象及其與公司和關係人之關係等事項。 (五)預計訂約月份開始之未來一年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並評估交易之必要性及資金運用之合理性。 (六)依前項規定取得之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 (七)本次交易之限制條件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u>本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十三條第二項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提交審計委員會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部分免再計入。</u>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從事下列交易，授權董事長在新臺幣十億元額度內先行決行，事後再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 (一)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 (二)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使用權資產。 三、(略)	(四)關係人原取得日期及價格、交易對象及其與公司和關係人之關係等事項。 (五)預計訂約月份開始之未來一年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並評估交易之必要性及資金運用之合理性。 (六)依前項規定取得之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 (七)本次交易之限制條件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從事下列交易，授權董事長在新臺幣十億元額度內先行決行，事後再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 (一)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 (二)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使用權資產。 <u>本公司或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之子公司有第一款交易，交易金額達本公司總資產百分之十以上者，本公司應將該款所列各目資料提交股東會同意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但本公司與子公司，或子公司彼此間交易，不在此限。</u> <u>第一款與前款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十三條第二項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提交審計委員會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通過及股東會同意部分免再計入。</u> 三、(略)	
第十三條(應公告申報之時限及內容) 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時，應按性質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依規定格式及內容輸入主管機關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並檢附相關契約、議事錄、備查簿、估價報告、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之意見書備置於本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者外，至少保存五年： (一)~(五)(略) (六)除前五款以外之資產交易或從	第十三條(應公告申報之時限及內容) 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時，應按性質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依規定格式及內容輸入主管機關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並檢附相關契約、議事錄、備查簿、估價報告、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之意見書備置於本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者外，至少保存五年： (一)~(五)(略) (六)除前五款以外之資產交易或從	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1 年 1 月 2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10380465 號令之規定。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理由
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1.買賣國內公債。 2.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 二、~五、(略)	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1.買賣國內公債<u>或信用評等不低於我國主權評等等級之外國公債</u>。 2.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 二、~五、(略)	
第十九條(訂立與修訂日期) 本處理程序於<u>中華民國</u> 102 年 6 月 24 日訂立。 第一次修訂於<u>中華民國</u> 103 年 6 月 24 日。 第二次修訂於<u>中華民國</u> 105 年 6 月 21 日。 第三次修訂於<u>中華民國</u> 106 年 6 月 12 日。 第四次修訂於<u>中華民國</u> 108 年 5 月 30 日。	第十九條(訂立與修正日期) 本處理程序於民國 102 年 6 月 24 日訂立。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 103 年 6 月 24 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 105 年 6 月 21 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 106 年 6 月 12 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 108 年 5 月 30 日。 <u>第五次修正於民國 111 年 5 月 31 日。</u>	增列修正次數及日期。

附件六

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理由
第四條(資金貸放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 一、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 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u>二十</u>為限，個別貸與之金額，以不超過前開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二、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的公司或行號： 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個別貸與之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或未來一年內可預估業務往來之總金額或前開淨值百分之十孰低者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三、全部貸放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u>二十</u>為限。 四、依第六條第四款規定對單一企業之資金貸與之授權額度： 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 五、本作業程序所稱之「淨值」，係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第四條(資金貸放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 一、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 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u>四十</u>為限，個別貸與之金額，以不超過前開淨值百分之<u>四十</u>為限。 二、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的公司或行號： 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個別貸與之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或未來一年內可預估業務往來之總金額或前開淨值百分之十孰低者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三、全部貸放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u>四十</u>為限。 四、依第六條第四款規定對單一企業之資金貸與之授權額度： 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 五、本作業程序所稱之「淨值」，係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配合實務作業需要。
第十四條(訂立及修正日期) 本作業程序於民國 102 年 6 月 24 日訂立。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 105 年 6 月 21 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 108 年 5 月 30 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 109 年 5 月 28 日。	第十四條(訂立及修正日期) 本作業程序於民國 102 年 6 月 24 日訂立。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 105 年 6 月 21 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 108 年 5 月 30 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 109 年 5 月 28 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 111 年 5 月 31 日。	增列修正次數及日期。

附件七

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被提名人類別	被提名人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是否已連續擔任三屆獨立董事/理由
董事	神通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 苗豐強	• 國立交通大學榮譽博士 • 美國聖他克利拉大學工商管理碩士 • 美國加州柏克萊大學電機學士	• 工業技術研究院院士 • 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 聯華氣體工業(股)公司總經理 • 美國新聚思(SYNNEX)董事長 • 美國伽利略國際公司(Galileo)獨立董事 • 英國氧氣公司(BOC)獨立董事 • 德國林德集團(Linde)獨立董事 • 亞太經濟合作(APEC)企業諮詢委員會(ABAC)代表 • 行政院國家資訊及通訊推動小組(NICI)民間諮詢委員會召集人	• 神達投資控股(股)公司董事長 • 聯華實業投資控股(股)公司董事長 • 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 聯強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 神通電腦(股)公司董事長 • 神基投資控股(股)公司董事長 • 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 • TD SYNNEX Corporation 董事 • 財團法人中技社董事 • 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理事	不適用
董事	何繼武	• 菲利浦更生大學電腦科學碩士 • 聖地牙哥州立大學國際經濟碩士	• 寶聯(股)公司行銷部經理	• 神達投資控股(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 神通電腦(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 神雲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 • 神達數位(股)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 • 資豐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 三趨科技(股)公司董事 • 喬鼎資訊(股)公司董事 • 輝創電子(股)公司董事	不適用
董事	焦佑鈞	• 美國華盛頓大學電機碩士 •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學學士	• 華新麗華(股)公司董事長 • 新唐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 聯強國際(股)公司獨立董事 • 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理事長	• 華邦電子(股)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 • 華新麗華(股)公司董事 • 華新科技(股)公司董事 • 新唐科技(股)公司董事 • 神達投資控股(股)公司董事 • 台灣水泥(股)公司獨立董事	不適用
董事	神通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 許賜華	• 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電子工程博士	• 華登國際投資集團總裁 • 東典光電科技(股)公司副董事長 • 華星光通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 神達投資控股(股)公司董事	不適用

被提名人類別	被提名人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是否已連續擔任三屆獨立董事/理由
董事	神通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 蘇 亮	• 淡江大學管理與資訊研究所碩士 • 交通大學計算與控制系學士 •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家管理發展進修班結業	• 台北市電腦公會常務理事 • 全球智慧城市聯盟籌備諮詢會主任委員 • 臺灣智慧城市產業聯盟會長 • 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 • 財團法人中文數位化技術推廣基金會董事長 • 台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科技顧問	• 神通電腦(股)公司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 神通資訊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 神達投資控股(股)董事 • 毛寶(股)公司獨立董事 • 精聯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 悠遊卡(股)公司董事 • 遠通電收(股)公司董事 • 神通光通信(股)公司董事 • 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公司董事 • 遠創智慧(股)公司董事 • 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常務董事 • 悠遊卡投資控股(股)公司監察人	不適用
董事	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 張光正	• 美國紐約州立大學大氣科學博士 • 美國達拉斯浸信會大學名譽神學博士 • 日本東京電機大學名譽博士 • 美國紐約州立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 美國紐約州立大學大氣科學碩士 • 國立台灣大學地理系氣象組學士	• 財團法人商業發展研究院院長 • 實踐大學校長 • 明新科技大學校長 • 美國夏威夷大學商學院客座教授 • 中原大學校長 • 台灣電力公司獨立董事	• 神達投資控股(股)董事 • 中原大學董事長	不適用
董事	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 魏永篤	• 美國喬治亞大學企管碩士 • 東吳大學會計系商學士	• 美國 Deloitte Haskins & Sells 高級查帳員 •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總裁 • 聯強國際(股)公司獨立董事 • 奇力新電子(股)公司監察人 • 凱美電機(股)公司監察人	• 神達投資控股(股)董事 • 遠東百貨(股)公司獨立董事 • 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 •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公司獨立董事 • 國泰綜合證券(股)公司獨立董事 • 台達化學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 世界先進積體電路(股)公司董事 • 劍麟(股)公司董事 • 永勤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不適用

被提名人類別	被提名人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是否已連續擔任三屆獨立董事/理由
獨立董事	呂學錦	- 美國夏威夷大學電機研究所博士 - 國立成功大學工程科學系學士	- 交通部電信研究所所長 - 交通部郵電司司長 - 電信總局副局長 - 中華電信(股)公司總經理 - 中華電信(股)公司董事長	- 神達投資控股(股)獨立董事 - 日勝生活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 台達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 中磊電子(股)公司董事 - 新鼎系統(股)公司董事 - 未來市(股)公司董事	否
獨立董事	馬紹祥	日本國立一橋大學商學士	- 江蘇嘉國建材加工倉儲有限公司總經理 - 泰豐輪胎(股)公司董事 - 美克森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 神達投資控股(股)獨立董事 - 美克森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否
獨立董事	郝挺	- 瑞士維多利亞管理博士 - 美國加州柏克萊電機碩士 - 交通大學控制工程學士	- 聯傑國際(股)公司創辦人 - 財團法人竹銘教學基金會董事長 - 正華通訊(股)公司董事長 - Compaq 康柏電腦休士頓總部通訊負責人	- 聯傑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 漢唐集成(股)公司獨立董事 - 國立交通大學校友總會理事長	否